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通知》 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间

日前,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间的通知》。《通知》提出,2019年底前,流程精简优化到位,全国所有市县一般登记、抵押登记业务办理时间力争分别压缩至10个、5个工作日以内。

《通知》提出了三项主要任务:一是推动信息共享集成;二是推动

流程集成;三是推动人员集成。《通知》要求,各省级人民政府要加强统筹协调,指导本行政区域内各市县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各级自然资源部门要强化对改革情况的跟踪指导,适时进行专项检查,对工作推进不力、进度滞后的地方及时督促整改。(据新华社)

人社部调研组到我省调研指导 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

对全省人社系统试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充分肯定

本报讯(记者 周欣艳 刘小林)3月6日至7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法规司法律实施处检查处调研员高明一行到我省就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以下简称“三项制度”)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研并召开座谈会。

座谈会上,省人社厅和石家庄市人社局相关负责人汇报了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试点工作开展情况。

据介绍,我省人社系统在全国人社系统率先启动并积极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改革试点。在行政执法公示方面,通过线上和线下两种方式,对执法行为的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进行全面公示。在厅门户网站设置行政执法公示专栏,公示《执法事项清单》等静态内容和案件办理结果。在行

政执法全过程记录方面,不断规范文字记录,同时推动音像记录工作的全面深入开展。认真研究调研并明确了音像记录设备配备比例,着力解决好“用什么记录”的问题;建立《音像记录事项清单》,明确了音像记录的具体环节、内容和要求,解决了“记录什么”的问题。在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方面,将重点放在“谁来审核”“审核什么”和“怎么审核”三个问题上:明确法制审核人员配备比例,建立《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法制审核流程图》,确保了法制审核制度能落地、可操作。

听取汇报后,调研组对全省人社系统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试点工作取得的明显成效给予充分肯定,并同与会人员进行了交流,详细了解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及意见建议。

3月7日,人社部调研组到石家庄市人社局现场了解行政



图为调研组在石家庄市劳动监察、劳动人事争议仲裁一体化服务大厅了解相关工作情况。 本报记者 刘小林 摄

执法“三项制度”试点推行情况。调研组视察了石家庄市劳动监察、劳动人事争议仲裁一体化服务大厅、柔性洽谈室、档案室、省治欠保支联合指挥中心,查看了执法记录设备、行政执法案卷、执法音像记录视

频,观看了劳动监察宣传片及行政处罚执法演示片,利用劳动监察信息系统远程调取执法视频,并进行指挥调度。调研组对石家庄市人社局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行实施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

沧州市大力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 76家单位 被纳入普法责任清单

本报讯(李丹)今年以来,沧州市大力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截至目前,全市76家单位被纳入普法责任清单,普法工作与执法工作有机结合,构建起了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普法大格局。

据了解,去年2月,沧州市在全省率先印发《市直各部门普法责任清单》,在全省率先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由此,普法工作由过去的司法行政部门单打独斗,变为全市上下共同发力,营造了浓厚的法治氛围。沧州市各客运站、公交车、企事业单位充分利用LED屏幕、宣传册、电子屏幕等,让普法宣传无处不在,入心入

脑;环保、公安等部门针对本单位的执法工作内容,制作形式多样的标语、漫画进行宣传;在社区等基层单位,工作人员将各种普法宣传品送到群众身边,编织起了法治建设的立体网络。沧州市的这一普法工作做法得到了司法部的肯定。

今后,沧州市将继续把“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的落实引向深处。在全市深入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宣传教育活动,同时,抓好有关扶贫攻坚、扫黑除恶、环境保护等重点法律法规的宣传,以全国一流的标准做好“新媒体普法示范点”工作。

一周法治

3月7日—3月13日

3.7 农业农村部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

农业农村部近日印发《关于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的实施意见》,要求建立健全程序完备、权责一致、相互衔接、运行高效的合法性审核机制,确保所有规范性文件均经过合法

性审核。《意见》进一步明确了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的范围、主体、程序和责任等内容,构建了从源头上防止违法文件公布实施的制度基础。

3.8 教育部:中职学校原则上不得在异地设分校、办学点

教育部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建立中等职业学校学历教育招生资质定期公布制度的通知》。通知明确,中等职业学校原则上不得在异地设立分校、办学点,未经所在地教育行政部门审批设立

的,不得招生。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于每年5月底前向社会公布行政区域内经核查合格、当年具备学历教育招生资质(包括联合招生资质)的中等职业学校名录。

3.9 七部门部署启动2019年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

近日,农业农村部、最高人民法院等七部门联合召开2019年全国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电视电话会议,动员部署2019年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迅速行动,对制售假劣农

资违法行为开展集中整治,为春耕生产和推进质量兴农提供强有力的支撑。要加强农资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提升农业综合执法效能和水平。

3.10 多部门联合发布意见推动物流高质量发展

近日,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等24个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推动物流高质量发展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意见》。《意见》提出,全面推广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完善货车使用ETC非现金支付等优惠政策。逐步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降低水路运输过闸费,进一步清理港口收费,合理降低收费标准。

完善货车使用ETC非现金支付等优惠政策。逐步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降低水路运输过闸费,进一步清理港口收费,合理降低收费标准。

3.11 财政部: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规范发展

近日,财政部印发《关于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意见提出,各级财政部门要进一步提高认识,遵循“规范运行、严格监管、公开

透明、诚信履约”的原则,切实防控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扎实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规范发展。

3.12 国务院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

近日,国务院印发《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决定取消25项行政许可事项,下放6项行政许可事项的管理层级。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抓紧做好取消和下放行政许可事

项的落实和衔接工作,制定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措施,采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信用监管、“互联网+监管”等方式,确保放得开、接得住、管得好。

3.13 国家税务总局再取消15项税务证明事项

国家税务总局公布《关于取消一批税务证明事项的决定》,决定再取消15项税务证明事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各级税务机关应当认真落实2018年年底公布取

消20项和本次公布取消15项税务证明事项的有关要求,不得保留或变相保留,进一步减少涉税资料报送,确保纳税人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

省市场监管局部署今年市场监管法治建设工作

为建设公平竞争安全有序市场环境提供法治保障

本报讯(段晓军 叶青)近日,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召开全省市场监管法治工作会议,安排部署2019年市场监管法治建设工作任务,要求以市场监管法律制度深度融合为重点,以执法规范化建设为基础,大力推进市场监管法治建设,为深化“放管服”改革,建设公平竞争、安全有序市场环境提供法治保障。

会议提出了2019年市场监管法治建设的五项重点工作任务,主要包括:加快法律制度融合,护航改革纵深发展。围绕食品药品、竞争政策实施、产品质量安

全监管、知识产权保护等重点领域,推动市场监管法律制度的深度融合,推进市场监管从物理整合到化学融合。同时,要积极推进相关立法工作,推进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推进案件管理系统融合。

加强规范化建设,引领监管执法统一规范。2018年12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了《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听证暂行办法》,对行政处罚程序进行了统一规范。全省市场监管系统应以此为基础遵循,优先建立六项制度,即:市场监管重大决策公平竞争和合

法性审查制度、市场监管执法“四统一”制度、行政处罚集体讨论决定制度、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工作制度、典型案例发布制度。

加强执法监督,促进监管执法公正文明。要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加强行政复议应诉工作、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加强行政案卷评查。

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助推监管执法能力提升。要落实普法责任制,强化重点领域普法、丰富普法宣传形式和载体。

责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要锤炼作风,巩固作风建设成果。

会议强调,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高度重视,提升站位,深化认识,全面理解和把握新时代市场监管工作的定位和作用。要注重学习,大胆创新,全面提升市场监管法治建设的水平和能力。要践行法治理念,用法律的武器守护安全,用法治的力量净化市场;要发挥法律护航作用,助推市场监管各项改革;要发挥法律引领作用,提升市场监管依法行政水平,形成争先创优的强大合力。

让公众近距离感受环境监测



近日,省生态环境厅举办2019年首次公众开放日活动。30余名来自河北科技大学、河北地质大学的在校学生,在工作人员的带领下走进河北省环境监测中心实验室,近距离感受环境监测工作。此次受邀学生多数来自环境类相关专业,工作人员采取互动提问、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等方式,为大家详细讲解,并鼓励大家亲自试验、亲身感受。

本报记者 刘小林 摄

邯郸市印发2019年度 市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 带头学法 坚持依法行政

本报讯(王慧英)近日,邯郸市印发《2019年度市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对2019年度邯郸市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工作进行了安排。

学法计划安排的学法内容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10部法律法规,确保学习内容与政府行政工作密切相关。

做好活动组织,明确学法要求。2019年市政府常务会议学法由各责任单位负责准备学习内容,可以聘请相关领域的专家讲解,也可以由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讲解。讲解内容要结构合理、重点突出、条理清晰、针对性强。

为确保学习效果,要严格执学习法计划,拓展学习范围,进一步提升建设法治政府的能力和水平。同时,要求各级各部门按照学法计划,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学习方案,并认真抓好落实。市政府将适时检查学法工作落实情况,并将有关情况予以通报。

本刊编辑部主任:周欣艳 本刊编辑:刘小林 赵媛媛 本版编辑:刘小林 邮箱:zhengfuzhoukan@126.com 电话:0311-89920098 89920095

